吕府保护修缮工程（二期）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吕府保护修缮工程（二期）监理（项目名称）已由 国家文物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文物保函〔2024〕1915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绍兴市文旅事业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拨款（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绍兴市阳明故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绍兴市越城区。

2.2 建设规模：吕府东路建筑群总占地面积约6508.87m2，总建筑面积约4792.44m2，本次招标修缮建筑面积约1981.75m2。

招标估算价：19.4819万元（暂按739.1691万元为计费额，实际以施工中标价为计费额计算，不含不可预见费）。

2.3 招标范围：本工程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全过程监理及质量缺陷责任期间的服务工作。

2.4 工程类别： / 。

2.5 计划工期： 360日历天（具体与施工工期同步，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

2.6 质量要求：合格。

2.7 标段划分： / 。

2.8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项目总监须具备文物保护工程责任监理师证书，拟派项目总监须为投标企业在职职工（在职职工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6年4月至2026年6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交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证明有效】；若项目总监为事业编制的，需提供相关单位证明文件。

3.2 主要设备、材料要求： / 。

3.3 其他要求：

3.3.1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3.2 企业在/年/月/日前与/签订劳动者工资保障金管理协议。

3.3.3 企业和项目总监近5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5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4.招标文件获取

4.1 请于2026 年9 月4 日08:30 时至2026 年9 月7日16:00 时，在规定时间内将包括投标单位信息表、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等资料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2416744319@qq.com，**逾期或发错邮箱均不予受理**。如出现重复收到同一家投标单位获取招标文件资料的，则以先收到者为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招标代理工作人员在收到有效邮件后，在规定时间内将招标文件以邮件的形式点对点发送。

投标单位信息表

投标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4.3 招标文件工本费0元。

5.投标保证金：无

6.其他有关内容

6.1 评标入围方法：入围10家。

6.2 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不设技术标）；

6.3 中标方式：最高分中标。

6.4 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09时30分，地点为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692号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6.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不强制要求投标人参加现场开标会。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若本公告相关内容与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不一致，以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为准。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绍兴市阳明故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府山街道船舫弄28号

联系人：陈工

电话：0575-85022752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692号

联系人：封晨宇

电话：13615853770

监督单位（投诉质疑受理）：绍兴市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夏工

联系电话：0575-88330812

招标人：绍兴市阳明故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日

备注：

1、委托中介机构代理的，尚需提供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业务承接情况表。

2、本表一式三份，招标人、招投标管理机构、中心各一份。